

正本

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函

機關地址：110 台北市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之 3

連絡人：張純綺

連絡電話：02-23775108 ext.16

電子信箱：mini74@naa.org.tw

受文者：各會員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0 年 3 月 15 日

發文字號：全建師會 (100) 字第 0153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本會經洽內政部營建署營建雜誌社，凡我會員建築師於本年 4 月 10 日以前預約登記者，可以優惠價購買「建築技術規則(100 年 3 月出版)、建築技術規則解釋函令彙編—建築設計施工編、建築法解釋函令彙編—上冊、下冊、建築使用管理相關辦法解釋函令彙編、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施工規範」，購買辦法詳如說明，惠請配合辦理，並請轉知會員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「建築技術規則(100 年 3 月出版)」定價每冊 220 元，優惠價每冊 155 元。

二、「建築技術規則解釋函令彙編—建築設計施工編(99 年 5 月出版)」定價每冊 480 元，優惠價每冊 240 元。

三、「建築法解釋函令彙編—上冊(100 年 4 月出版)」定價每冊 300 元，優惠價每冊 240 元。

四、「建築法解釋函令彙編—下冊(100 年 4 月出版)」定價每冊 250 元，優惠價每冊 200 元。

五、「建築使用管理相關辦法解釋函令彙編(100 年 4 月出版)」定價每冊 250 元，優惠價每冊 200 元。

六、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施工規範(100 年 4 月出版)定價每冊 50 元，優惠價每冊 40 元。

七、購書方式：惠請有意願購買之建築師逕向所屬公會統一登記預約，方可分別享有優惠價(逾時不享優惠價)。本次「恕不受理」出示公會會員證正本現場購買書籍之方式。

八、各會員公會統一登記收款後逕匯入營建雜誌社中華郵政劃撥帳

桃園縣建築師公會 13525742，並將劃撥收據影本附購買名單、數量及事務所名

桃園縣建築師公會
收文 100 年 3 月 17 日
第 0321 號

理事長陳明徽 3/17
知會會員，公會自訂3套供考

稱傳真至營建雜誌社楊小姐收，該社則分別開立發票連同整批書籍約於5月初寄至各會員公會發放。

正本：台灣省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福建省建築師公會
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、基隆市建築師公會、新竹縣建築師公會
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台中縣建築師公會、台中市建築師公會
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、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雲林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市建築師公會
台南縣建築師公會、台南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縣建築師公會、花蓮縣建築師公會
台東縣建築師公會、桃園縣建築師公會、屏東縣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內政部營建署營建雜誌社

理事長 練福星

